北京北大维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自行监测结果公开数据表（废水）

（ 2020 年 05 月 16 日）

填表说明：1．“监测方式”按照“自动或手工监测”填写；

2．“监测点位”和“监测时间”按照实际监测情况填写；

企业名称	监测方式	监测点位	监测时间	监测项目及排放浓度		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	是否达标	超标倍数	评价标准	排放方式	排放去向	备注
北京北大维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手工监测	WS0001	08:00	PH	7.1	6.5-9	是	/	DB11/307-2013	集中排放	市政管网	
		WS0001	08:45	COD（mg/l）	136	500	是	/	DB11/307-2013	集中排放	市政管网	
		WS0001	09:45	氨氮（mg/l）	1.43	45	是	/	DB11/307-2013	集中排放	市政管网	
		WS0001	08:00	流量(m^3)	239	/	是	/	DB11/307-2013	集中排放	市政管网	

3．“监测项目及排放浓度”按照该企业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排放浓度依次填写，浓度单位要求是国家法定计量单位；
4．“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”填写该企业应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限值；
5．“是否达标”按照实际达标情况填写“是，否”；
6．“超标倍数”填写超标的监测项目与排放标准限值相比的超标倍数；
7．“评价标准”填写该企业应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名称及标准编号；
8．“排放方式”填写集中排放或无组织排放等。
9．“排放去向”填写该企业排放的污染物排入环境空气、排入地表水环境功能区类型或污水处理厂等情况。